

附件五全市防災師資課程暨災害潛勢工作坊研習

基隆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114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自評表

學校名稱：基隆市立信義國中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 分	學校 自評 分數	學校作為與 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 核與 優缺點說明	評 核 得 分
一	學校參與本處 辦理研習活動 之情形	學校是否派員參加本處舉辦之國家防災日防災研習活動？（5 分）	5	5	派員參加下列研習課程： 1. 114.08.06 全市 防災師資課程暨 災害潛勢工作坊 研習 2. 114.08.20 基隆 市 114 年核子事 故第一線應變人 員進階訓練 3. 114.09.11 防災 數位課程研習		
二	校園演練計畫 擬定	1. 是否於規定 8 月 25 日前(開學前一週)完成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 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 分） 3. 是否召開國家防災日研商會議討論整備演練事項？（3 分）	15	13	1. 於開學前完成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並列入行事曆。 2. 將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列		

					入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之依據。 3. 於 9 月 9 日召開相關會議討論整備演練事項。		
三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8 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6 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是否開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3 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3 分）	20	17	1. 演練前已經完成場地設施及器材之檢視及設置。 2. 疏散路線於演練前已印製成宣導單發放予各班進行張貼，演練前完成標示並排除障礙物。 3. 將速報系統之軟體更新至最新版並於 9 月 12 日完成警報測試，確認可接收到訊息，但無法與校園廣播系統連線。		
四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3 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2 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2 分）	7	7	1. 於演練前已將防災任務編組及演練腳本、演練相關規畫利用校園群組加以宣導。 2. 利用班級時間進行地震避難掩護		

					影片宣導。 3. 主動關心新進同仁對任務編組及工作內容有無疑慮。		
五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地震避難掩護參考程序公告與宣導工作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或網站，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3分)	8	7	1. 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疏散路線、掩護要領、應注意事項等關事宜製成宣導單張貼於各班公佈欄進行宣導。 2. 利用集會時間加以宣導，並利用校園數位看板宣導地震避難掩護要領。		
六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10	1. 於9月19日完成預演。 2. 於預演完成後立即進行檢討。		
七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10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5分) 3.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及基隆市防災教育資訊網?(5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	25	20	1. 演練流程十分順暢，就地掩護時，確實做到趴下、掩護、穩住；疏散時也不推不跑不語。 2. 演練時進行實況		

		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錄影及拍照。 3. 演練實況照片已上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及基隆市防災教育資訊網。 4. 尚未辦理相關活動。		
八	正式演練成效 加分題	1.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2. 前往體驗學習與防災教育相關系列活動及展示。 3.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如依學校特性發展防災創新作為、製作防災教材教具等)。	10	5	1. 利用校園數位電子看板增加與社區民眾訊息交流的機會。 2. 宣導防災教育資訊館相關教材資源,鼓勵師生妥善運用相關資源進行教學或自主學習。		
			100 分	84		總得分: 評核委員簽名:	

註1: 本表請各校填寫完畢後併同相關佐證資料交由教育處國教科彙整。

註2: 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教師兼活動
衛生組長 李曉萍

業務主管:

教師兼
學務處主任 巫佳錫

單位主管:

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
校長 黃明智